

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征求光伏电站等并网安全条件及评价规范（修订征求意见稿）意见的函

各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能源局，有关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发展改革委、经信委（工信委），北京市城市管理委员会，各派出机构、大坝中心、电力可靠性和质监中心，全国电力安委会各企业成员单位：

根据工作安排，我局组织对《风力发电场并网安全条件及评价规范》（办安全〔2011〕79号）、《小水电发电机组并网安全条件及评价规范（试行）》（办安全〔2013〕8号）、《光伏电站并网安全条件及评价规范（试行）》（办安全〔2013〕49号）进行了修订，形成了修订征求意见稿。现征求你们意见，请于2020年9月22日前将书面意见（含电子版）分别反馈至相应规范修订组。

各规范修订组联系人、电话、传真及邮箱：

《风力发电场并网安全条件及评价规范》修订组

陈晓峰 13801193424 010-68014383 akensava@126.com

《小水电发电机组并网安全条件及评价规范》修订组

贾超 18510630603 010-51973488 125798722@qq.com

《光伏电站并网安全条件及评价规范》修订组

张博 18066967237 010-62356230 pvbwgf@163.com

国家能源局电力安全监管司联系人、电话、传真及邮箱：

张猛 010-66597341 010-66022129 fdsafety@163.com

附件：1. [国家能源局规范性文件修订征求意见表](#)

2. [风力发电场并网安全条件及评价规范（修订征求意见稿）](#)

3. [小水电发电机组并网安全条件及评价规范（修订征求意见稿）](#)

4. [光伏电站并网安全条件及评价规范（修订征求意见稿）](#)

（注：附件电子文件可在百度网盘下载，链接：<https://pan.baidu.com/s/1MONN7mG8pCL7Z8J0XFg-PQ>，提取码：9876）

国家能源局综合司

2020年9月7日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161595.html>